



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6 年 5 月 6 日

連 絡 人：蔡偉逸 主任檢察官

連絡電話：037-353410 分機 321

苗檢偵辦苗栗縣竹南鎮吳姓男子殺人案件，向法院聲押獲准

一、簡要案情

吳姓男子（67 年次）於今 5 月 3 日下午，涉嫌在苗栗縣竹南鎮某農地，持水果刀殺被害人鄧姓婦女，致該婦女死亡，經被害人家屬於當日晚間發覺鄧婦遲未返家，報警協尋，始於同日晚間 8 時許，在案發地點發現鄧婦遺體。

二、偵查作為

本署外勤檢察官劉偉誠於翌(4)日獲報後，立即前往頭份殯儀館相驗(並已於當日中午解剖完畢)，隨之前往案發地點履勘現場，指揮苗栗縣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竹南分局等單位組成專案小組，經連日清查、比對監視錄影畫面等跡證，鎖定可疑涉案對象，而於 5 日晚間 8 時許在桃園市蘆竹區緝獲吳姓嫌犯，並扣得相關證物。檢察官於今日下午訊問吳姓被告後，認其涉犯刑法殺人罪嫌重大，屬最輕本刑為 5 年以上有期徒刑之罪，且有事實足認有滅證、串供及逃亡之虞，向法院聲請羈押獲准(禁見)。